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合同债权资产证券化融资不超过 10 亿元业务中的资产回购义务及差额补足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20,000 万元、10,000 万元、20,000 万元、6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

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北京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12,000 万元、4,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吉林德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 9,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长春二道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 5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申请的最高额借款 10,000 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116,781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77.68%，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合同债权资产证券化融资不超过 10 亿元业务中的资产回购义务及差额补足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20,000 万元、10,000 万元、20,000 万元、6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

林北京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12,000 万元、4,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吉林德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 9,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长春二道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 5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申请的最高额借款 10,000 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116,781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77.68%，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南湖大路

法定代表人：陈继忠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五金、钢材、电器机械及器材批发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746,269,051.40 元，总负债为 478,304,853.64 元，净资产为 267,964,197.76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3,682,653.38 元，净利润 14,199,455.84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长

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916,492,185.37 元，总负债为 649,953,302.23 元，净资产为 266,538,883.14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8,845,006.91 元，净利润-1,425,314.6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重庆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瑛

经营范围：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革制品、日用百货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31,762,866.15 元，总负债为 351,641,765.25 元，净资产为 80,121,100.90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01,240,582.30 元，净利润 50,121,100.9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46,135,106.93 元，总负债为 355,399,435.18 元，净资产为 90,735,671.75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2,591,760.16 元，净利润 10,614,570.8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吉林大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瑛

经营范围：音像制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黄金饰品零售、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81,559,986.87 元，总负债为 184,874,317.32 元，净资产为 196,685,669.55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3,882,246.29 元，净利润 156,133,865.7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90,435,520.54 元，总负债为 185,085,335.71 元，净资产为 205,350,184.83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83,522,311.88 元，净利润 8,664,515.2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孙晓峰

经营范围：对水泥、熟料、混凝土、砂浆、混凝土外加剂、塑编袋及管桩、管片、水泥预制构件和其他建筑材料以及水泥用石灰石和大理石开采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9,136,458,583.35 元，总负债为 10,597,126,916.99 元，净资产为 8,539,331,666.36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455,444,154.78 元，净利润-458,918,519.17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8,335,957,713.66 元，总负债为 10,039,630,064.57 元，净资产为 8,296,327,649.09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635,523,759.54 元，净利润 -

243,004,017.2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磐石市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石灰石购销、水泥混凝土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865,649,754.33 元，总负债为 1,693,510,314.16 元，净资产为 1,172,139,440.17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23,686,334.46 元，净利润-24,893,510.4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843,466,210.71 元，总负债为 1,711,067,643.70 元，净资产为 1,132,398,567.01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5,174,676.37 元，净利润-39,740,873.16（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水泥预制构件除外）、水泥包装制品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061,136,513.42 元，总负债为 721,526,645.05 元，净资产为 339,609,868.37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7,137,139.11 元，净利润-

53,941,412.64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46,793,017.99 元，总负债为 625,176,502.80 元，净资产为 321,616,515.19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6,245,847.48 元，净利润-17,993,353.1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吉林市龙潭区

法定代表人： 翟怀宇

经营范围： 水泥、水泥方砖、水泥砌块、机械制造及维修

与本公司关系： 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24,968,164.13 元，总负债为 399,344,278.46 元，净资产为 125,623,885.67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7,783,357.63 元，净利润-14,693,229.02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56,824,484.96 元，总负债为 438,864,605.98 元，净资产为 117,959,878.98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6,750,583.63 元，净利润-7,664,006.6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 田奎武

经营范围： 铁矿石、石膏、助磨剂、缓凝剂、粉煤灰等经销、煤炭批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948,513,568.84 元，总负债为 3,079,775,823.24 元，净资产为-131,262,254.40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68,641,774.36 元，净利润-58,664,660.34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357,800,506.98 元，总负债为 3,501,497,744.78 元，净资产为-143,697,237.80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5,963,566.25 元，净利润-12,434,983.4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大经路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538,582,900.04 元，总负债为 1,172,851,131.50 元，净资产为 365,731,768.54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918,831,819.91 元，净利润 50,028,562.1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236,997,825.47 元，总负债为 855,974,220.04 元，净资产为 381,023,605.44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0,744,291.49 元，净利润 15,291,836.9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116,781万元，占公司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77.68%，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公司2016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